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6 号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泓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泓杉”）关于解除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西藏泓杉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 35,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2%）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路证券营业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事项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4-034 号）。现已按协议约定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交易，并解除了上述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西藏泓杉共计持有本公司 94,778,99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2.19%。其中已质押股份 9,5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22%。

特此公告。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6 日